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3月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年4月2日以现场 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 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上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 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 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 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在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 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